

# 在基督里 的自由

二零一七年九月九日，第  
十一课



最先，保罗说到我们在基督里的自由。之后，他就把这种自由与假教师所教导的奴役人的律法主义来相比较。

这种自由并不是可以随意胡乱的使用的，所以保罗告诉加拉太人，在他们被耶稣所拯救之后，应当如何看待律法。

- 1) 在基督里的自由。加拉太书 5:1
- 2) 自由和唯法主义。加拉太书 5:2-12
- 3) 自由与放荡。加拉太书 5:13
- 4) 自由与律法。加拉太书 5:14-15



# 在基督里的自由

“為了自由，基督已釋放了我們，就要穩穩站立，不要再受制於奴僕的軛。” (加拉太书 5:1)

我们若在基督里，就可以从什么地方得释放？

从罪恶 (罗马书6:18)

从被定罪 (罗马书 8:1)

从世界的败坏 (加拉太书 1:4)

从律法的诅咒 (加拉太书 3:13)

从偶像崇拜 (加拉太书 4:8)

从律法的奴役 (加拉太书 5:1)

从魔鬼 (希伯来书 2:14)

从永死 (希伯来书 2:15)



# 在基督里的自由

“為了自由，基督已釋放了我們，就要穩穩站立，不要再受制於奴僕的軛。” (加拉太书 5:1)



我们并没有付出我们自己得自由的代价。是耶稣在十字架上付出了我们的赎价。(哥林多前书6:20; 7:23)。

我们并不需要做什么(遵守律法)来得到这种自由。

我们行天父的旨意(遵守律法)乃是因为我们是上帝的儿女。

我们的自由是建立在我们与基督耶稣的关系上。



# 自由与唯法主义



“聽着！我保羅告訴你們，若讓自己接受割禮，基督就對你們一點好處都沒有了。”（加拉太书 5:2）

为什么在肉体上一个小小的伤口对保罗来说就这么重要呢？它看来似乎是一个无关痛痒的小事。（加拉太书 5:2-12）

1. 因为那些受割礼的人，就是承诺说要遵守所有的律法才能得救（第三节）。
2. 因为这是因行为得救，因此他们是在拒绝上帝在基督里所赐给他们的义（第四节）。
3. 这在属灵成长的路上，是个很大的障碍。（第七节）。
4. 割礼除去了十字架“冒犯”人的地方。当你想要凭自己来拯救自己的时候，十字架的信息就是冒犯人类骄傲的一件事，因为我们必须承认我们是完全依赖基督的。（第十一节）



这件事是多么的危险，以至于保罗这样论到这些教导人要行割礼的人说：“我恨不得那謀反的人，甚至割去他們自己的命根！”（第十二节）

# 自由与放荡



“弟兄姐妹們，你們蒙召，得了自由，只是不可將你們的自由當作放縱肉體的機會，卻要以愛心互相服事。” (加拉太书 5:13)

若我们不是因我们自己的行为而得救的话，那么我们应该如何生活呢？我们是否就可以无视一切的律法规章呢？我们是否有可能明知故犯的生活在罪中，而同时又得救吗？(约翰一书 3:4)?

“斷乎不可！我們對罪死了的人豈可仍活在罪中呢？” (罗马书 6:2 )。

我们的自由不但不会使我们沉迷于罪恶，反而引领我们为了爱而去事奉他（成为基督的奴仆）。

我们若心甘情愿的成为奴仆（奴隶）。是因为我们爱我们的邻舍，那么我们就成全了律法。（罗马书13:10)。



# 自由与律法

“因为全律法都总结在「爱人如己」  
这一句话之内了。”  
(加拉太书5:14)

保罗在第三节写道，我们不再需要遵守律法了。可是，现在他又鼓励我们要去遵守它。

耶稣说得很清楚：遵守律法字面上的意思和成全律法最终的目的是两回事。  
(马太福音第五至第七章)。保罗使用了“成全”这个词，因为他的意思是超过单单“去遵行”而已。这种顺从是因为耶稣住在我们里面而造成的结果。

这不是丢弃律法，也不是因爱而降低律法的要求；它是一条道路，让信徒们能够通过它，去体验全律法真正的内容和意义！



“爱耶稣我们的救主，原是我们当尽的本分。他有权命令我们爱他，然而他却邀请我们倾心于他。他召唤我们与他一同行走在谦逊而忠实顺服的道路上。他对我们的邀请，是叫我们去过一种纯洁、圣洁和幸福的生活——平安与安息，自由和爱的生活——而且将来还要承受永生的丰盛财产。我们要选择什么？——是在基督里得享自由，还是服事撒但而甘受奴役和暴虐？……假如我们选择在无穷的永生岁月中与基督一起生活，为什么不现在就选择他，作为我们最亲爱、最可信赖的朋友；作为我们最好的和最有智慧的顾问。

”

怀爱伦（高举主耶稣，三月二十五日）